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0日（星期五）16: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16日以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潘磊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全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经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潘磊先生、潘鸿鹤先生、罗卫红先生、张瑞敏先生和刘清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后，将与公司独立董事及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继续履职。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1 提名潘磊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 提名潘鸿鹤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 提名罗卫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 提名张瑞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 提名刘清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经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邱大梁先生、曾斌先生和肖世练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继续履职。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2.1 提名邱大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 提名曾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 提名肖世练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修订《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

《总裁工作细则》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原《总经理工作细则》同时废止。修订后的《总裁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原《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同时废止。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修订《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原《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同时废止。修订后的《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原《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同时废止。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原《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同时废止。修订后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投资管理制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原《投资管理制度》同时废止。修订后的《投资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原《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同时废止。修订后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关于修订《突发事件危机处理应急制度》的议案

《突发事件危机处理应急制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原《突发事件危机处理应急制度》同时废止。修订后的《突发事件危机处理应急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规定》的议案

《对外担保管理规定》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原《对外担保管理规定》同时废止。修订后的《对外担保管理规定》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5 年 1 月 7 日（星期二）15:00 在深圳市坪山区佳士工业园研发 1 楼佳士厅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20日